

证券代码：603236

证券简称：移远通信

公告编号：2021-017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移远通信”）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的软硬件设备采购款等款项，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之后再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资金。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4 号）核准，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807,714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21.20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63,466,336.8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610,195.96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60,856,140.84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142 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

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流程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制定了相关操作流程，具体如下：

1、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具体情况，项目经办部门依据相关合同提交付款审批单进行审批，付款审批单上需写明收款单位全称、支付的币种及金额、是否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用途等要素。

2、公司财务部根据募投项目项下审批后手续齐全的付款审批单，出具或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等手续，并建立台账，同时抄送保荐代表人进行备案。

3、经监管银行审核后，财务部将上述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建设所使用资金，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等额转入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归还垫付的自有资金。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保荐机构可通过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管权，公司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公司及子公司此前发生的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参照上述流程追溯履行相应程序。

三、 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软硬件设备采购款等，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的周转速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以上事项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的软硬件设备采购款等款项，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等额转入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建立了规范的操作流程。我们同意该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审阅相关议案后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是以真实交易为背景，未违反银行票据使用的相关规定，能够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认为：移远通信及其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议案

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6日